



駐粵辦通訊

2022年1月7日

(总第 1353 期)

● 本期热点 ●

大湾区营商环境新趋势讲座：

数字经济和数字贸易、劳动法及港人社保深度解读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辦）將於2022年1月12日（星期三）舉辦「大湾区营商环境新趋势讲座：数字经济和数字贸易、劳动法及港人社保深度解读」。屆時邀請講者就下述主題進行分享：

- “十四五”时期数字经济发展趋势及数字贸易发展机遇
主讲：普华永道
- 年度劳动法案例分享
主讲：金杜律师事务所
- 深度解读港澳台同胞如何享受内地社保保障
主讲：韦莱韬悦咨询公司

是次讲座，得到以下协会（排名不分先后）作为协办单位：

广东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广州外商投资企业协会、广州外商投资企业商会、珠海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佛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东莞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惠州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江门外商投资企业协会、中山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肇庆市外商投资企业协会

活动详情：

日期：2022年1月12日（星期三）

时间：下午2时30分至4时30分

形式：在线会议为主，**费用全免**

语言：普通话及粤语

报名：请点击以下链接进行报名

<http://hksargeto.mikecrm.com/FrElyeR>

2022年内内地社保及税务政策专题讲座（深圳市）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深圳联络处将于2022年1月11日（星期二）在深圳市举办「2022年内内地社保及税务政策专题讲座」。讲座将以在线线下形式同时举行，将邀请政府代表及专家主讲：

- 深圳市社会保险及深港跨境社保服务通【主讲：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 内地个人所得税补贴政策和企业税合规要求【主讲：普华永道（中国）】
- 简介驻粤办提供的入境事务服务【主讲：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入境事务组】

活动详情：

日期：2022年1月11日（星期二）

时间：下午2时30分至5时30分

形式：在线线下同时进行，**费用全免**

语言：普通话

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doc/2022%20Jan%20Seminar%20Flyer_20211229.docx

I. 内地政策法规

税务

1.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信息公布管理办法》

国家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上述《管理办法》，自 2022 年 2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包括：(a) 失信主体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公布其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注册地址以及违法行为发生时的法定代表人等；失信主体为自然人的，公布其姓名、性别、身份证件号码（隐去出生年、月、日号码段）；以及(b) 国家税务总局归集各地税务机关确定的失信主体信息，并提供至“信用中国”网站进行公开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341/n810825/c101434/c5171862/content.html>

2. 《关于权益性投资经营所得个人所得税征收管理的公告》

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上述《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主要包括：(a) 持有股权、股票、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等权益性投资的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一律适用查账征收方式计征个人所得税；以及(b) 独资合伙企业应自持有上述权益性投资之日起 30 日内，主动向税务机关报送持有权益性投资的情况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hinatax.gov.cn/chinatax/n810341/n810825/c101434/c5171862/content.html>

3. 《关于出口货物保险增值税政策的公告》

财政部和税务总局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上述《公告》。主要包括：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境内单位和个人发生的以出口货物为保险目标的产品责任保险、以出口货物为保险目标的产品质量保证保险等跨境应税行为免征增值税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海关监管

4. 《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证管理目录》

商务部和海关总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上述《目录》，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正式实施。主要内容包括：(a) 进口经营者进口放射性同位素按有关规定，报生态环境部审批后，在商务部配额许可证事务局申领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口许可证，凭证向海关办理进口手续；以及(b) 商务部、海关总署 2020 年第 75 号公告公布的《两用物项和技术进出口许可证管理目录》同时废止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4102205/index.html>

5. 《出口许可证管理货物目录（2022 年）》和《进口许可证管理货物目录（2022 年）》

商务部和海关总署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上述两个《目录》，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其中《出口许可证管理货物目录（2022 年）》的主要内容包括：(a) 出口活牛（对港澳）、活猪（对港澳）、活鸡（对香港）等，凭配额证明文件申领出口许可证；出口甘草及甘草制品等，凭配额招标中标证明文件申领出口许可证；以及(b) 继续暂停对镁砂、稀土、锑及锑制品等出口货物的指定口岸管理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4102213/index.html>
-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4102209/index.html>

6. 《关于执行 2022 年关税调整方案的公告》

海关总署于 2021 年 12 月 27 日发布上述《公告》，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对部分商品的进出口关税进行调整。主要内容包括：(a) 继续对小麦等 8 类商品实施关税配额管理，税率不变。继续对配额外进口的一定数量棉花实施滑准税，税率不变；以及(b) 继续对铬铁等 106 项商品实施出口关税，提高黄磷以外的其他磷和粗铜等 2 项商品的出口关税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customs.gov.cn/customs/302249/2480148/4098665/index.html>

环保

7.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管理办法》

生态环境部于 2021 年 12 月 21 日发布上述《管理办法》，自 2022 年 2 月 8 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重点排污单位、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等应当按照本办法的规定披露环境信息；(b) 实施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的企业应当自列入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名单后，纳入企业名单，并延续至该企业完成强制性清洁生产审核验收后的第三年；以及(c) 企业年度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应当包括企业环境管理信息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2/202112/t20211221_964837.html

8. 《深圳市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管理名录（2021 年版）》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于 2021 年 12 月 29 日印发上述《目录》，自发布之日起施行。主要内容包括：(a) 本名录适用于深圳市工业企业生产经营活动中产生的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转移联单管理；(b)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是指在工业生产过程中产生且不属于危险废物的工业固体废物；以及(c) 废物类别，主要根据《一般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中分类的类别，结合

深圳市实际情况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进行的分类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sz.gov.cn/cn/xxgk/zfxxgj/tzgg/content/post_9487471.html

9.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福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的通知》

福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州市“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规划》共 14 章，旨在全面推动福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能级提升，促进福州市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其中，罗列 32 项“十四五”生态环境保护规划指标，涉及生态文明、美丽蓝天、美丽河湖、美丽大地、美丽乡村及美丽港海湾 6 个领域；具体内容涉及结构调整双碳行动，打造蓝天、河湖、大地、乡村和港湾，生态保护环境健康，噪声噪声防控防治体系，源头管控资源利用，风险监管平台建设，现代环境治理体系等。《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 至 2025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fuzhou.gov.cn/zfxxgkzl/szfbmjxsqxxgk/szfbmxxgk/fzsrnzfbgt/zfxxgkml/gmjjhshfzghzxghqyghjxgzc_2571/202201/t20220104_4283727.htm

社保

10. 《厦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公布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和缴费费率的通知》

厦门市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发布上述《通知》。《通知》旨在降低企业用工成本，保障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其中，明确用人单位和职工个人均以职工个人上年度月平均工资为缴费基数，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费率为 10%，其中用人单位按缴费基数的 8% 缴纳，个人按 2% 缴纳；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继续运行时间性降低企业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费率政策，即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费率按 7% 执行，外来从业人员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费费率按 3%

执行。《通知》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有效期 5 年。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xm.gov.cn/zwgk/flfg/sfwj/202201/t20220104_2614492.htm

互联网

11. 《网络安全审查办法》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等部门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联合发布上述《办法》，自 2022 年 2 月 15 日起施行。主要包括：(a) 掌握超过 100 万使用者个人信息的网络平台运营者赴国外上市，必须向网络安全审查办公室申报网络安全审查；(b) 网络安全审查重点评估相关对象或者情形的国家安全风险因素包括产品和服务的安全性、开放性、透明性、来源的多样性，供应渠道的可靠性以及因为政治、外交、贸易等因素导致供应中断的风险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1/04/content_5666430.htm

金融

12. 《关于规范广西供应链金融发展奖励资金申报工作的通知》

广西壮族自治区自治区财政厅联合中国人民银行南宁中心支行等部门印发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发布上述《通知》，主要包括：(a) 明确了奖励范围和标准、申报条件和要求、具体的申报和审核流程等；(b) 对开展供应链金融的核心企业、金融机构和服务平台给予奖励，对年度供应链票据签发量从高到低排名靠前的 10 家核心企业按照签发量的 0.2% 给予奖励，单户最高 50 万元；(c) 对广西区内业务量达到一定规模且直接接入跨境金融区块链服务平台的信息平台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奖励；对通过中国互联网金融协会间接接入上海票据交易所供应链票据平台的信息平台给予 50 万元一次性奖励；直接接入的，给予 100 万元的一次性奖励；以及(d)对年度供应链融资规模从高到低排名靠前的 10 家金融机构进行通报表扬，给予第 1 名工作经费补助 40 万元，给予第 2—5

名工作经费补助各 30 万元，第 6—10 名工作经费补助各 20 万元等。

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czt.gxzf.gov.cn/xwdt/jgdt/t11043522.shtml>

药品和医药器械

13.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组织实施药品和医疗器械市场准入专项扶持计划申报的通知》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2 年 1 月 4 日发布上述《通知》，申报时限长期有效。主要内容包括：(a) 资助对象为在深圳市（含深汕特别合作区）注册、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从事药品和医疗器械研发、生产的企业；以及(b) 明确扶持范围、扶持方式及资助金额，申报单位基本条件，申报要求及申报材料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fgw.sz.gov.cn/zwgk/qt/tzgg/content/post_9498171.html

渔业

14.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扶持远洋渔业发展七条措施的通知》

漳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关于扶持远洋渔业发展七条措施》。《措施》旨在进一步深化渔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远洋渔业健康发展。其中，罗列 7 项具体举措，涉及对远洋自捕水产品运回、新入渔国捕捞作业、新增远洋渔船、购入远洋渔船、配置现代化装备的远洋渔船、并购外地远洋渔业企业予以奖补及对远洋渔业企业加大财政金融支持力度。《措施》自印发之日起实施，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zhangzhou.gov.cn/cms/infopublic/publicInfo.shtml?id=830546152794240008&siteId=620416811908440000>

植物和植物产品

15.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明确跨省调入我市农业植物和植物产品检疫要求的公告》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发布上述《公告》，深圳市试点实施“优化常用低风险植物和植物产品跨区域流通检疫申请流程”改革，明确以本城市为调入地、必须经过检疫的常用低风险植物和植物产品的检疫要求，请调出地植物检疫机构严格按照《农业农村部应施检疫的植物及植物产品名单》《广东省应施检疫的植物及植物产品补充名单》进行检疫，出具检疫证书，企业在收到检疫证书后即可调运。即日起，深圳市植物检疫机构不再开具《植物检疫要求书》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amr.sz.gov.cn/xxgk/qt/tzgg/content/post_9496757.html

其他

16. 《智能光伏产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

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等部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印发上述《行动计划》。主要内容包括：(a) 到 2025 年，新型高效太阳能电池量产化转换效率显著提升，形成完善的硅料、硅片、装备等配套能力；(b) 推进智能光伏产业链技术创新，加快大尺寸硅片、高效太阳能电池及组件等研制和突破；以及(c) 鼓励具有高附加值的智能光伏产品出口，支持企业在海外建设智能光伏工厂、开发智能光伏电站项目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ov.cn/zhengce/zhengceku/2022-01/05/content_5666484.htm

17. 《广东省人力资源市场条例》

广东省人大于 2021 年 12 月 1 日通过上述《条例》。主要内容包括：(a) 支持有条件的地方设立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基金。被认定为国家级和省级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的，依照有关规定享受政府补贴和政策支持；(b) 支持有关地方探索建立粤港澳大湾区人力资源服务业国际化发展模式。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开拓国际市场，开展跨境人力资源服务；以及(c) 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申请人力资源服务许可，应当向商事登记地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人力资源社会保障主管部门提出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basc.gdrd.cn/securityJsp/nfrr_inner/internet/lawRule/lawRuleDetail.jsp?id=c5960c92-baf1-49d0-ae5c-7d7e0ca59538

18.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印发〈福建省“322”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的通知》

福建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布上述《通知》，随附《福建省“322”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实施方案》。《方案》旨在推进实现更加充分更高质量就业提供重要支撑，明确到 2025 年，通过实施“322”就业服务质量提升工程，即：推进基本服务扩容、专项服务提质、特色服务创新三项服务，强化基层平台、信息平台两个平台，加强公共服务、社会化服务两支队伍，公共就业服务水平明显提高，专项服务体系不断完善，劳动者和用人单位获得感满意度保持较高水平。其中，罗列 9 项提升路径及 6 项保障措施，前者涉及基本就业服务扩容、专项就业服务提质及特色就业服务创新，后者包括加强平台、队伍建设及资金保障。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rst.fujian.gov.cn/zw/zfxxgk/zfxxgkml/zyywgz/jycj/202112/t20211231_5806151.htm

19. 《广州市黄埔区 广州开发区 广州高新区加快国际消费中心城市建设的扶持办法实施细则》

广州市黄埔区商务局和广州开发区商务局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印发上述《实施细则》。主要内容包括：(a) 对获批五星购物中心的，按照项目投资额的 10% 给予运营方最高 5,000 万元的一次性扶持；(b) 支持现有购物中心优化升级。对改造投资额 500 万元以上的，择优遴选不超过 5 家购物中心，按照改造投资额的 30% 给予项目运营方最高 500 万元的一次性扶持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gz.gov.cn/gfxwj/qjgfxwj/hpq/qbm/content/post_7999977.html

20.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完善我市峰谷分时电价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28 日发布上述《通知》，自 2022 年 2 月 1 日起执行。主要内容包括：(a) 深圳市峰谷分时电价政策实施范围维持不变，即大量和高需求工商业及其他用户，普通工商业及其他用户中的工业用户，国家和省对部分轨道交通、5G、污水处理等用户执行峰谷分时电价政策有专门规定的仍从其规定。深圳市普通工商业及其他用户中的商业及其他用户，娱乐业用电继续执行平期电价政策；以及(b) 尖峰电价在上述峰谷分时电价的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 25%。具体为各电压等级大量工业用户在每月每千伏安用电 250KWh 及以下档（即一档）电量、高需求工业用户在每月每千瓦用电 400KWh 以下档（即一档）电量的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 25%，二档用电的尖峰电价与现行峰平谷电价一样低于一档电价 2 分钱；普通工业专变用户在峰段电价基础上上浮 25% 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fgw.sz.gov.cn/zwgk/qt/tzgg/content/post_9493596.html

21. 《深圳市氢能产业发展规划 (2021-2025 年) 》

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13 日印发上述《规划》，到 2025 年，形成较为完备的氢能产业发展生态体系，氢能产业规模达到 500 亿元。展望 2035 年，氢能产业规模达到 2,000 亿元。主要内容包括：(a) 主要任务包括构建规范标准体系，发展关键核心技术，强化产业链竞争力，开展氢能应用示范，优化产业空间布局；(b) 标准引领质量提升工程方面支持重点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及行业协会等加强氢能标准研制，大力支持标准化服务机构提供氢能标准实施咨询服务；以及(c) 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工程方面重点围绕氢能战略前沿技术、关键核心技术的研发和转化应用进行布局，鼓励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等联合建设一批国家级、省级、市级创新载体，打造多维度创新载体集群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fgw.sz.gov.cn/zwgk/qt/tzgg/content/post_9459760.html

政策咨询/公开征求意见

22. 《金融产品网络营销管理办法 (征求意见稿) 》公开征求意见

人民银行、工业和信息化部和国家网信办等部门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联合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31 日。主要内容包括：(a) 第三方互联网平台应当使用经金融机构审核确定的网络营销宣传内容对金融产品进行宣传推介，不得擅自变更营销宣传内容；以及(b) 对于存款、贷款、资产管理产品等不同类别、不同风险等级的金融产品，应当分别设立宣传展示专区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

<http://www.pbc.gov.cn/tiaofasi/144941/144979/3941920/4436989/index.html>

23. 《广佛全局同城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开征求意见稿）》和《广清一体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开征求意见稿）》公开征求意见

广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1 年 12 月 30 日就上述《征求意见稿》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截止日期为 2022 年 1 月 30 日。其中《广佛全局同城化“十四五”发展规划（公开征求意见稿）》的主要内容包括：(a) 完善金融机构体系，推动设立粤港澳大湾区国际商业银行等一批重要金融机构，支持大型金融机构在广佛设立子公司和功能型总部；(b) 积极引进国（境）外一流大学、省属高校来广佛合作办学，加快建设香港科技大学（广州）；以及(c) 吸引港澳优质医疗机构等来广佛提供医疗服务，穗港合作开展“金牌全科医生”培养项目等。详情请参阅以下网址：<http://fgw.gz.gov.cn/hdjlpt/yjzj/answer/16692>

II. 经贸数据

广东

| 经济指标 | 2021 年 1-11 月 | 与 2020 年同期相比 | 2020 年 |
|---------------------|---------------|--------------|------------|
| 1.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 *88,009.86 | *+9.7% | 110,760.94 |
| 2.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 74,663.4 | +17.4% | 70,844.80 |
| 2.1 出口 (亿元人民币) | 45,674.8 | +17.4% | 43,498.00 |
| 其中：对香港出口 (亿元人民币) | 10,074.3 | +15.3% | 9,839.90 |
| 2.2 进口 (亿元人民币) | 28,988.6 | +17.4% | 27,346.80 |

(*为 2021 年 1-9 月数据)

福建、广西、海南及云南

| | 生产总值 (亿元人民币) | 进出口总额 (亿元人民币) |
|--|-----------------|------------------|
|--|-----------------|------------------|

| 省份 | 2021年 1-9月 | 与2020 年同期 相比 | 2020年 | 2021年 1-11月 | 与2020 年同期 相比 | 2020年 |
|----|---------------|--------------------|-----------|----------------|--------------------|----------|
| 福建 | 35,196.61 | +8.8% | 43,903.89 | 16,911.3 | +32.8% | 14,035.7 |
| 广西 | 18,046.96 | +9.0% | 22,156.69 | 5,485.5 | +27.8% | 4,861.3 |
| 海南 | 4,508.06 | +12.8% | 5,532.39 | 1,303.9 | +65.4% | 933.0 |
| 云南 | 19,607.76 | +8.9% | 24,521.90 | 2,742.9 | +18.9% | 2,680.4 |

III. 香港最新资讯

- 有关香港的最新信息、特区政府的重要政策及措施，请关注“香港特区政府驻粤办”的官方微信平台。

IV. 活动推介

在线

| 时间 | 活动内容 | 主办 / 承办机构 | 查询方式 |
|-------------------|---------------------------------------|--------------------------|---|
| 2022年1月 10至11日 | 第十五届亚洲金融论坛 主题：「引领未来新常态 迈向可持续发展」 | 香港特别行政区 政府 香港贸易发展局 | https://www.asianfinancialforum.com/aff/tc/ |

香港

(鉴于疫情的发展及变化，活动的举办或会因而调整或取消，详情以网页公布为准。)

| 日期 | 活动名称 | 主办机关 | 网页 |
|-----------------------------------|--------------------|--------------------|---|
| 2021 年 11 月 28 日至 2026 年 7 月 | 「平凡·不平凡－李小龙」展览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李小龙基金会 | https://www.heritagemuseum.gov.hk/zh_TW/web/hm/exhibitions/data/exid269.html |
| 2021 年 12 月 15 日至 2022 年 2 月 28 日 | 静与动－香港国际海报三年展 2020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香港设计师协会 | www.postertrienial.hk |
| 2022 年 | | | |
| 1 月 10 至 11 日 | 亚洲金融论坛 | 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香港贸发局 | https://www.asianfinancialforum.com |
| 1 月 20 日 | 机电工程署研讨会 2022 | 机电工程署 | https://www.emsdsymposium.hk/ |
| 1 月 20 至 23 日 | 香港贸发局教育及职业博览会 | 香港贸发局 | https://hkeducationexpo.hktdc.com |
| 1 月 20 至 23 日 | 香港贸发局只想购物节 | 香港贸发局 | https://event.hktdc.com/fair/springshoppingfest-en/HKTDC-Spring-Shopping-Fest/ |

| 日期 | 活动名称 | 主办机关 | 网页 |
|---------------------|---|------------------------|---|
| 2022年2月至 2023年3日 | 不加思索自画像展览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 https://hk.art.museum/ |
| 2月22日起 | 油街实现新艺术空间开幕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 http://www.lcsd.gov.hk/apo |
| 3月1日至31日 | 香港艺术月 | 香港旅游发展局 | https://www.discoverhongkong.com/eng/explore/arts.html |
| 3月2至3日 | 香港2022国际城市林务研讨会 | 发展局 | https://www.hk2022iufc.hk/tc |
| 3月2日及4日 | 香港大会堂60周年及香港艺术节50周年联合志庆音乐会 演出: 香港小交响乐团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香港艺术节及香港小交响乐团 | https://hksl.org/zh-hant/concert/reflections-on-refractions/ |
| 3月3日至4月10日 | 香港大会堂60周年志庆展览《想象无垠》 | 康乐及文化事务署 | http://www.lcsd.gov.hk |
| 3月3至14日 |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钻石、宝石及珍珠展 | 香港贸发局 | https://hkdgptd.com |
| 3月3至7日 | 香港贸发局香港国际珠宝展 | 香港贸发局 | https://hkjewelleryshow.hktdc.com |

V. 其他资讯

● 为在粤、闽、桂就读的香港学生提供工作机会

为协助在广东省、福建省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内大学就读的香港学生于在学期间及毕业后，在广东、福建及广西找寻实习和工作的机会，以充实学习经验及抓紧在内地发展的机遇，同时为港资企业和香港经济作出贡献。在

粵、閩、桂港資企業可將適合在當地就讀的香港學生/畢業生的有關招聘數據，填寫表格並交予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駐粵辦）。駐粵辦會把招聘數據轉交廣東省、福建省和廣西壯族自治區內大學，讓有意申請實習和職位的学生/畢業生與企業聯繫。表格下載：

https://www.gdeto.gov.hk/filemanager/content/docs/doc_20210126.doc

●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有需要香港居民提供「免費法律諮詢服務」，向求助的香港居民提供有關內地法律的初步意見供參考，以協助他們處理遇到的问题。惟上述服務不會跟进個別案件。

於 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期間，這項服務由設於廣州、深圳、東莞及中山的「香港工會聯合會內地諮詢服務中心」承辦執行。

香港居民可於以下辦公時間內致電「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諮詢在內地遇到的法律問題或預約與當值內地律師見面。

熱線諮詢服務時間（內地公眾假期除外）：

周一至周五：上午 9 時至下午 6 時

律師當值時間（敬請預約，內地公眾假期除外）：

周二：下午 2 時至下午 6 時

周五：下午 2 時至下午 6 時

「免費法律諮詢服務」熱線

廣州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20) 8337 5338

傳真：(8620) 8318 4609

電郵：gzcenter@ftu.org.hk

地址：廣州市越秀區東風西路 233-235 號千樹盤福大廈 801 室

深圳工聯諮詢服務中心

電話：(86755) 8225 1818

传真：(86755) 8222 8528

电邮：szcenter@ftu.org.hk

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2001 号鸿昌广场 51 楼

东莞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9) 2223 1001

传真：(86769) 2223 0380

电邮：dgcenter@ftu.org.hk

地址：东莞市鸿福西路 2 号市工人文化宫服务楼 1 楼

中山工联咨询服务中心

电话：(86760) 8880 7882

传真：(86760) 8575 1385

电邮：zscenter@ftu.org.hk

地址：中山市石岐区民生路 38 号民生办公区 8 楼 806-807 室

● **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提供香港特区旅行证件申领服务**

为便利香港居民，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驻内地办事处的入境事务组为合资格的香港居民提供香港特区护照申领服务，及香港特区签证身份书及回港证换领服务。

各驻内地办事处入境事务组的联络电话及地址如下：

驻北京办事处北京市西城区地安门西大街 71 号 (邮编：100009)

电话：(86 10) 6657 2880 内线 311

传真：(86 10) 6657 2823

电邮：bjohksar@bjo-hksarg.org.cn

网址：www.bjo.gov.hk

驻粤经济贸易办事处

广州市天河北路 233 号中信广场 71 楼 7101 室 (邮编：510613)

电话：(86 20) 3891 1220 内线 608

传真：(86 20) 3877 0466

电邮：general@gdeto.gov.hk

网址：www.gdeto.gov.hk

驻上海经济贸易办事处

上海市黄浦区西藏中路 168 号都市总部大楼 21 楼 (邮编：200001)

电话：(86 21) 6351 2233 内线 160

传真：(86 21) 6351 9368

电邮：enquiry@sheto.gov.hk

网址：www.sheto.gov.hk

驻成都经济贸易办事处

成都市红星路三段 1 号国际金融中心二号办公楼 48 楼 (邮编：610021)

电话：(86 28) 8208 6660 内线 330

传真：(86 28) 8208 6661

电邮：general@cdeto.gov.hk

网址：www.cdeto.gov.hk

驻武汉经济贸易办事处

地址：中国湖北省武汉市江汉区建设大道 568 号新世界国贸大厦 I 座
4303 室 (邮编：430022)

电话：(86 27) 6560 7300 内线 7334

传真：(86 27) 6560 7301

电邮：enquiry@wheto.gov.hk

网址：<https://www.wheto.gov.hk>

有关此项服务的详情，请参阅入境处网页 www.immd.gov.hk。如有查询，可致电入境处热线(852) 2824 6111 或发送电邮至 enquiry@immd.gov.hk。

免責聲明

《駐粵辦通訊》是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駐粵經濟貿易辦事處為公眾提供的資訊服務，資料搜集自有關網站、報刊媒體及其他機構等渠道，僅供參考之用。《駐粵辦通訊》所載資料力求準確，惟本辦對於因使用、複製或發布《駐粵辦通訊》而招致的任何損失，一概不負任何責任。

關注及訂閱《駐粵辦通訊》

《駐粵辦通訊》逢週五出版。各位可登錄駐粵辦網站（www.gdeto.gov.hk）、關注“香港特區政府駐粵辦”官方微信或通過電郵訂閱《駐粵辦通訊》。

如以電郵方式訂閱，請提供相關資料（包括：商會或公司名稱、電子郵箱、聯絡人及聯絡方式）至 nl@gdeto.gov.hk，並於郵件標題註明「訂閱駐粵辦通訊」。